

关于广州市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 月在广州市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李海洲

各位代表：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 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请予审议。

一、2021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21 年，我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认真执行市第十五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年度主要目标任务较好完成，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

（一）疫情防控有力有序，经济发展稳中有进

抗疫防线持续筑牢。迅速打赢“5·21”本土疫情防控硬仗，

创新运用大数据技术，全国首创“黄码”标识手段，科学精准划分涉疫管控区域，实施分级分类防控措施，建成并投入使用全省首个“猎鹰号”气膜实验室，形成“大型检测基地+移动检测点”的高效检测模式，创造了短时间内采样 2200 万份、单日采样 1120 万份的核酸检测“广州速度”，在两个潜伏期内有效控制疫情，153 例感染者全部治愈出院，没有病例外溢出省。高效处置“12·03”等散发疫情。巩固“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各项举措，对境外抵穗人员进行全流程闭环管理，加强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人员的核查和健康监测。抓紧构筑免疫屏障，全面开打疫苗加强针，截至 12 月 31 日累计接种疫苗 4559.5 万剂、2063.8 万人，其中加强免疫人数 630.8 万人。公共卫生应急体系全面加强，率先成立四级公共卫生委员会，建立“快速响应、快速转换、快速落实”的平战转换工作机制，努力将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影响降至最低。

经济运行持续恢复。地区生产总值达 2.82 万亿元，同比增长 8.1%，两年平均增长 5.4%。新动能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提高至 30.5%。国际商贸中心建设提速，率先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商品进出口总值双双突破万亿元。市重点建设项目超额完成年度计划，777 个项目完成投资 4376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121.4%，带动固定资产投资突破 8500 亿元。创新项目投融资方式，广河高速、华夏越秀高速等 REITs 项目成功上市，总募集金额 112.44 亿元，居全国第一；新增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606 亿元。财政收入增长平稳，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增长 9.4%，其中税收占比达 74.9%。就业物价总体稳定，出台实施稳就业 3.0 版政策，城镇新增就业 33.55 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 2.22%；居民消费价格指数上涨 1.1%。居民收入稳步提升，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8.9%、10.4%。加强粮食能源安全保障，粮食储备规模增至 203 万吨，圆满完成粮食增储任务；建立能源保供工作协调机制和天然气保供日调度制度，安排 2.39 亿元对辖区内发电机组顶峰发电进行临时补贴。

市场活力持续增强。新登记市场主体 64.34 万户，增长 16.4%，其中新设新一代信息技术、智能装备与机器人企业分别增长 91.8%、56.8%；实有市场主体 303.77 万户，增长 12.7%。完善市领导联系服务企业（项目）工作机制，加大惠企政策保障力度，针对疫情影响及时出台实施“纾困 9 条”“双统筹 46 条”等系列政策，通过“输血、减免、缓缴、补贴、返还”等举措助企纾困，为企业减负超 300 亿元。广州“信易贷”平台加强“信用+科技+普惠金融”创新应用，入驻金融机构 372 家，注册企业 31.4 万家，促成融资授信金额超 1457 亿元，累计放款超 1327 亿元；完善普惠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和企业转贷服务，累计促成普惠贷款超 534 亿元，提供转贷周转服务资金 20.5 亿元，惠及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超 7.9 万户。

（二）创新引领显著增强，产业结构持续优化

战略科技力量取得新突破。“2+2+N”科技创新平台体系汇聚成势，广州实验室、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两

大国家级平台挂牌运作；生物岛实验室即时检测技术转化研究中心签约落地，天然气水合物勘查开发国家工程研究中心获批组建，广东省新黄埔中医药联合创新研究院等创新平台落户。自主创新能力大幅提升，发明专利授权量达 2.4 万件，增长 59%，广州地区 22 项成果荣获 2020 年度国家科学技术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不断增强，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约 3600 家。创新环境持续优化，出台《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总规模 1000 亿元的大湾区科技创新产业投资基金落户并设立，研究与开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预计达 3.15% 左右。科技成果加快转化，技术合同成交额达 2413 亿元，增长 6.9%。深入实施“广聚英才计划”，累计发放人才绿卡超 1 万张，获批设立国家海外人才离岸创新创业基地。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启动实施以市领导为“链长”和以企业为“链主”的双链式“链长制”。推动关键环节强链补链，百济神州广州基地开展商业化生产，时代广汽动力电池等项目建成，华星光电 T9 等项目开工建设。推动企业创新集聚发展，新增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47 家，连续三年“小升规”企业超千家，广深佛莞智能装备集群等三个产业集群成为全国重点集群培育对象。推动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打造 5 个“1+2+N”数字化转型公共服务平台，家具、纺织服装服饰等传统特色产业加快向数字化、定制化、时尚化转型。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8%，高技术制造业产值增长 25.7%，先进制造业占制造业增加值比重提高至 65.7%，新能源汽车、集成电路等新产品产量分别大幅增长 87.9%、

58.6%。

现代服务业竞争力取得新提升。金融要素集聚能力增强，广州期货交易所注册落地并揭牌运营，金融机构本外币存贷款余额增长 11.6%，获批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 23 家，其中北交所上市 4 家。高端专业服务业发展势头良好，中国广州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7 个园区全部开园，人力资源服务、科技服务、法律服务营业收入分别增长 43.2%、21%和 17.5%。稳妥推进会展业复苏，首次线上线下融合举办第 130 届广交会，习近平总书记发来贺信，李克强总理出席广交会暨珠江国际贸易论坛开幕式；举办会展 388 场，展览面积 683.81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57.2%。总部经济集聚效应显现，净增 2 家世界 500 强企业、3 家中国民营 500 强企业。推进文商旅深度融合发展，北京路、正佳广场入选首批国家级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现代服务业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提高至 67.5%。

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取得新成效。出台《广州市加快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实施方案》，获批建设国家人工智能创新应用先导区；发布 71 个数字经济领域优质应用场景，上线运行广州区块链国际贸易平台“粤易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率超 40%；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琶洲片区主营业务收入 3668.52 亿元，增长 23%，累计 11 个重点项目投产运营。获批智慧城市基础设施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首批试点城市，累计发放测试牌照 142 张，开放智能网联汽车测试道路 253 公里。中国广电 5G 核心网

华南中心节点落户建设，新增 5G 基站 14559 座，累计培育 5G 应用项目约 300 余项，成功举办全国 5G 应用创新大会。

（三）改革开放力度加大，区域发展核心引擎功能增强

“双区”建设、“双城”联动步伐加快。与港澳合作全面深化，成立广州南沙粤港合作咨询委员会、广州粤港澳大湾区研究院；与香港赛马会签署促进穗港赛马产业发展框架合作协议，穗港智造合作区建设实施方案获批印发，穗澳创新园启动建设；香港科技大学（广州）一期建筑全面封顶，新增穗港澳姊妹学校（园）32 对，设立 10 亿元规模的港澳青年创业基金，建成首批大湾区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 4 家。重大平台建设取得新进展，南沙启动创建国际化人才特区，自贸试验区累计制度创新成果 762 项，首创全球溯源体系等改革品牌，获批授权开展国际航行船舶保税加油业务；中新广州知识城加快建设，中新国际联合研究院等启动建设，第三代半导体创新中心、国际人才自由港建成运营。推动广深“双城”联动，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国家超算广州中心布局建设深圳分中心，推进市场主体登记注册、户口迁移等 30 项政务服务事项在两地无差别办理。加快推进广佛全域同城化，推动成立广佛联合规划委员会，番海大桥、佛山地铁 2 号线一期（引入广州南站）建成通车，广佛大桥系统工程（一期）进入主桥施工阶段。深入推动广清一体化发展，省委省政府批复同意《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建设总体方案》，中大医学创新园等一批项目入驻合作区。全面启动广湛深度协作发展，广湛战略合作协议正式签署。

营商环境改革扎实推进。落实《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实施营商环境 4.0 改革，入选全国首批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在国家营商环境评价中位居前列，全部 18 个指标再次获评全国标杆。打造“一网通办、全市通办”的“穗好办”政务服务品牌，推动实现“零次到场”“全程网办”，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推动政策兑现“一站式”集成服务，累计受理业务超 29 万件，涉及金额超 120 亿元。深化“一件事”主题套餐服务，25 件“一件事”落地实施。持续优化市场轻微违法经营行为免处罚免强制清单，新增以及调整“双免”事项 173 项，累计达 418 项。深化信用分级分类监管，累计归集信用信息超 63 亿条，获评全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示范区。

重点领域改革深入推进。系统推进国企混合所有制改革，优化调整国资布局结构，新组建广州交易集团、广州人才集团和大湾区轨道交通产业投资集团，改组组建广州产业投资控股集团，实施 40 多个混改项目，新增越秀集团、南方宇航 2 家“双百企业”。鼓励民营企业改革创新，出台《广州市民营领军企业培育管理办法》，遴选首批 144 家民营领军企业、首批 268 家“专精特新”扶优计划培育企业进行重点培育，广州开发区获批全国首个“中小企业能办大事”创新示范区，广州民营科技园获评全国工商联民营企业科技创新示范基地，民间投资增长 19.4%。成功纳入省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试点。试点开展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转移预告登记，从化全域土地综合整治试点获批，成为全国唯一国家级县域试点。全面完成事业单位改革试点，市级事业单位精简率达

37.4%。

国际经贸交流合作不断深化。 出台新一轮“一带一路”建设三年行动计划以及全国首个 RCEP 跨境电商专项政策，“一带一路”律师联盟广州中心正式启用，首发华南地区直达乌克兰中欧班列、大湾区至东盟国际货运班列，中欧班列保税物流集散中心投入使用，开行中欧（含中亚）班列 193 列，增长 73.9%，货值 9 亿美元，增长 91.5%；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进出口 3070.1 亿元，增长 17.3%。完善外商投资服务机制，实际使用外资 543.3 亿元，增长 10%，在穗投资世界 500 强企业增至 330 家。成功举办从都国际论坛、“读懂中国”国际会议（广州）、大湾区科学论坛、全球市长论坛、世界智能汽车大会等国际会议，国际友城增至 100 个。

（四）功能品质稳步提升，城乡发展更加协调

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机制进一步完善。 出台实施关于在城乡建设中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传承的实施意见，完成面向 2035 年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编制，6 片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利用规划公布实施。出台关于推进珠江沿岸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全面提升珠江沿岸功能品质。出台《广州市关于在城市更新行动中防止大拆大建问题的实施意见（试行）》，探索超大城市有机更新之路，新增配套公共服务设施 90.9 万平方米、绿化面积 187.8 万平方米。建成“一网统管、全城统管”的“穗智管”智慧城市运行中心和全国首个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稳步提升防灾减灾能力，入选首批“国家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优化网格化服务管理，推进来穗人员融

合行动，社会保持和谐稳定。

国际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成效显著。出台《广州市临空经济区条例》，白云机场 T3 航站楼及交通枢纽轨道交通预留工程开工，顺丰华南转运中心即将建成投用，机场旅客吞吐量 4025.7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204.5 万吨。南沙港区四期工程海轮泊位主体基本建成，广州港环大虎岛公用航道开工建设，净增外贸航线 21 条，港口货物吞吐量 6.51 亿吨、集装箱吞吐量 2446.65 万标箱，分别居全球第四、第五位。轨道交通建设进展顺利，大湾区广州都市圈城际铁路、广州铁路枢纽能级提升工程等重大项目前期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广州东至花都天贵城际、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铁路开工，南沙港铁路开通，广州国际港启用，完成广深铁路适应性改造，推动赣深高铁同步引入广州东站；地铁 18 号线首通段开通运营，新增地铁运营里程 58.3 公里，地铁运营总里程 590 公里，居全国第三。明珠湾大桥、广州新洲至化龙快速路北段工程、洛溪大桥拓宽工程等项目建成通车，治理交通拥堵点 92 个。

乡村振兴扎实推进。农业生产稳定增长，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 7.1%；撂荒耕地整治面积超 1.27 万亩，粮食生产再获丰收，产量增至 15.08 万吨；生猪产能迅速提升，生猪出栏量 61.56 万头，增长 45.8%。新增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 2 个，7 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完成验收，农民专业合作社增至 1642 家。新增全国乡村治理示范镇 1 个、示范村 4 个，88% 的行政村达到省定“美丽宜居村”标准，新建改造“四

好农村路”49公里，从化农村人居环境获国务院督查激励。出台实施《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广州（片区）实施方案》，推出30多项改革政策，加快推进265个重大项目建设，启动建设黄埔—从化产业合作共建区，加快建设佛清从高速、广州至连州高速。

（五）生态文明建设稳步推进，民生福祉进一步改善

生态环境持续优化。实施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建立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持续推进白云山还绿于民工程，完成复绿及绿化升级改造19.1万平方米；新建口袋公园91个、高质量水源林6.5万亩、碧道308公里，提升改造绿道220公里。深化移动源污染防治、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整治及扬尘污染控制，环境空气质量全面达标，PM_{2.5}平均浓度24微克/立方米，在国家中心城市中最优。新建污水管网1476公里，累计完成209条合流渠箱清污分流，排水单元达标比例达79.8%，13个国考、省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无劣V类水体断面。累计完成521个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评审。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超40%，5座资源热力电厂二期成功试烧垃圾，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

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稳步推进。成立市碳达峰碳中和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意见及碳达峰实施方案。南方电网发行全国首批碳中和债，14家发电企业纳入全国碳交易市场。广州碳排放权交易中心碳配额现货交易量累计成交2亿吨，排名全国首位。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

区建设成效评价连续三次排名全国第一。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加强绿色制造试点示范，验收通过清洁生产企业 207 家。

文教体卫事业取得新进步。精心组织开展庆祝建党 100 周年活动，出台红色文化传承弘扬示范区发展规划，高标准完成中共三大会议旧址纪念馆、农讲所纪念馆等红色文化场馆改造提升。广州海事博物馆开馆运营。广州文化发展集团挂牌成立，新增国家级文化产业基地 3 家，2021 广州文交会重点文化项目意向合作金额超千亿元。新成立基础教育集团 25 个，新增基础教育学位约 10 万个，其中公办学位约 8 万个。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双减”试点工作；成功入选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新增职业教育集团（联盟）6 个；广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获批设立，广州大学、广州医科大学入选省高水平大学。广州运动员在东京奥运会和十四届全运会上分别取得 2 金 3 银 1 铜、23 金 13 银 30 铜的好成绩。广州呼吸中心、中山大学肿瘤防治中心黄埔院区投入使用，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增城院区等项目完工，8 家研究型医院启动建设，349 家定点医疗机构开通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服务。

社会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出台《广州市养老服务条例》，市老人院扩建工程一期投入使用，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实现街镇全覆盖，家庭养老床位突破 1.6 万张，新增养老机构床位 2532 张，企业退休人员月养老金水平提高到 3834 元。加快托育服务体系建设，实际开展服务的托育服务机构约 900 家。城乡低保标准提高至每人每月 1120 元，特

困人员基本生活、补贴标准联动提高；发放低收入居民价格临时补贴 1787 万元，惠及群众约 9 万人次；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794 元（在校学生）、681 元（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建成保障性安居工程 2.9 万套，分配保障性住房约 1.7 万套，发放住房租赁补贴 1.77 万户。累计建成加装电梯 1.23 万台，居全国首位。

虽然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总体平稳，但仍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城市治理水平有待提升**。我市大规模迁移砍伐城市树木问题，破坏了城市自然环境和历史文化风貌，伤害了人民群众对城市的美好记忆和深厚感情，必须举一反三、以此为鉴，牢固树立正确政绩观，完善党委领导、党政齐抓共管、社会参与的城市共治机制，健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机制，充分尊重城市发展规律，增强历史文化底蕴，以“绣花”功夫提升城市功能品质。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仍需持续查漏洞、补短板，碳达峰碳中和、生态环境领域工作任重道远，就业、医疗、教育、住房保障等民生工作还需要下更大力气，城市智慧韧性安全水平还需提高。二是**经济稳定恢复基础不够牢固**。全球疫情持续演变，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我国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我市住宿餐饮、商贸会展、文化旅游、交通运输等行业受疫情影响较大，芯片短缺、大宗商品和国际海运价格高企等不利因素交织叠加影响仍在持续，部分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生产经营面临困难增多。三是**发展新动能仍需加速壮大**。战略科技力量培育壮大还要加快，原始创新能力有待增强，创

新型头部企业和领军型人才团队不多，战略性、前瞻性创新成果较少，部分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仍存在“卡脖子”风险，新兴产业和未来前沿产业仍需优化布局、提速发展，创新链产业链深度融合任重道远。

二、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排建议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意义重大。2022年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决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认真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十一届十六次全会、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纵深推进“双区”建设、“双城”联动，全面推进数字化、绿色化、国际化转型，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推动经济实现质的稳步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保持社会大局稳定，坚定不移推动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在实现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东的使命任务中勇当排头兵，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根据以上思路，与我市“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相衔接，按照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

结果导向，提出我市 2022 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并编制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包括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重点建设项目计划。

2022 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指标	2022 年预期目标	
	总量	增速 (%)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2.97 万	5.5 左右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9180	8 左右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10780	6.5 左右
商品进出口总值 (亿元)	11150	3 左右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1934	5
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 (%)	31	—
研究与开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	3.2 左右	—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5 以内	—
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	高于经济增长速度
CPI (%)	103 左右	3 左右

为实现各项发展目标，建议重点做好以下方面工作。

(一) 着力建设现代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坚持产业第一，制造业立市，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首要工程”，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品质，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增创产业发展新优势。

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大新兴产业发展扶持力

度，加强广州市新兴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带动作用，推进新设立一批子基金，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我市新兴产业领域。提升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实施“强芯”“亮屏”“融网”工程，建成维信诺第6代柔性 AMOLED 模组、网易总部二期等项目，加快建设华星光电 T9 等项目，谋划推进更多集成电路项目。做强智能与新能源汽车，建成广汽集团自主品牌乘用车新增 20 万辆/年（新能源汽车）产能扩建、广汽丰田五线等项目，引进布局一批“补链”项目，扩大自动驾驶汽车混行试点范围，支持黄埔建设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集聚与应用示范核心区。壮大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推动新冠肺炎疫苗和特效药研发和产业化，加快建设绿叶生物医药产业园、百济神州新厂等项目，打造生物医药产业投资基金群，举办第十四届中国生物产业大会，优化药品研发创新支持政策。大力发展轨道交通产业，加快建设广州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园，引进培育一批补链强链项目，力争产业规模达 2200 亿元。推动建设全球海洋中心城市，发展海洋新兴产业，建设深海科技创新中心基地，创新发展海洋药物与生物制品等海洋生物产业。

提升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推动链长制落地实施和区域协同，加快构建“1+X”政策体系、“九个一”工作体系，支持“链主”龙头企业发展壮大，出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行动方案，培育更多“专精特新”企业，推动形成“万千百”规模化产业链群梯队。加快补齐高端装备等产业链短板，积极参与国家产业基础再造工程项目，绘制重点产业链图谱，加强产业

链安全风险监测和评估，精准打通产业链供应链堵点卡点，加大工业生产要素保障力度，支持建设标准化厂房，推行“交地即动工”等供地新模式，提升产业链安全性、稳定性和竞争力。推动制造业迈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深化服务型制造试点示范城市建设，实施广州制造“八大提质工程”，支持 800 家工业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强化“广州制造”品牌建设，开展重点产品质量国际比对提升行动。力争到 2022 年底，先进制造业占规模以上制造业增加值比重达到 66%左右。

推动现代服务业提质发展。增强金融资源配置能力，大力支持广州期货交易所研发上市期货品种并同步谋划建设期货产业集聚区，深化国家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资本市场金融科技创新试点，争取数字人民币、国家区块链创新应用等试点落户，推动科创金融试验区落地，打造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和资产管理中心，力争新增上市企业 20 家；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完善普惠贷款风险补偿机制，加大对实体经济特别是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融资支持力度。加强高质量展会培育和场馆供给，支持“广交会”创新机制，丰富业态，拓展功能，推动广交会四期展馆建成开馆，建设空港国际会展中心等项目。加快专业服务业高端化发展，加大南沙粤港澳专业服务集聚区、天河中央商务区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等平台政策创新力度，大力支持人力资源、法律、咨询、专业设计等服务业企业集聚发展，提升总部经济能级。积极发展现代物流业，提升广州港口型国家物流枢纽功能，加紧申报广州空港型国家物流枢纽，支持传统运输企业向物流服

务上下游延伸，拓展供应链增值服务。推动医疗健康、养老托育、文旅体育等生活性服务业提质扩容，支持社会力量参与服务场地设施建设、服务标准制订等。

打造数字经济发展高地。出台实施《广州市数字经济促进条例》，健全推动数字经济全要素发展制度体系。发挥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引领作用，支持建设国家通用软硬件适配测试分中心（广州），提升关键软件技术创新和供给能力，制定实施公共机构数据开放计划，建设 100 个优质应用场景示范项目，培育壮大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网络安全等新兴数字产业，构建人工智能算法创新平台体系，探索数据确权交易机制以及数据交易中心建设，提升数字经济发展监管规范和安全保障水平。加快建设智能化综合性数字信息基础设施，推动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顶级节点扩能增容，争取累计建成 5G 基站 7 万座，统筹优化基站布局。加快传统产业数字化改造，落实推进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若干政策措施，力争到年底打造数字化转型标杆企业 100 家，带动 1 万家企业上云上平台。

（二）着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坚持“四个面向”，加强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培育集聚高水平人才，增强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引领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全球科技创新高地。

构建完善“2+2+N”科技创新平台体系。高标准建设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全力支持广州实验室开展重大前沿问题研

究，完善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整体架构。高水平构筑前沿科技基础设施群，加快推进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建成航空轮胎大科学中心。高质量集聚一批重点实验室和新型研发机构，推进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省实验室（广州）建设云计算平台、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省实验室（广州）南沙核心园区主体工程完工、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省实验室开工建设广州总部，大力支持现有研究机构创新发展。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广州创新合作区建设；出台实施广州南沙科学城总体发展规划，加强与光明科学城—松山湖科学城联动协同发展，共建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全面落实中新广州知识城总体发展规划，加快规划建设中试应用区，更好服务国家战略布局。

打好原始创新和关键技术攻坚战。加强基础研究前瞻布局，落实加强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实施方案，强化新材料、新能源、生命健康等领域基础研究。深入实施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强化“应用牵引、产业出题、联合攻关”，支持重点专项技术攻关方向 40 个以上。充分发挥财政科技资金引导作用，鼓励企业和社会资本加大科技投入，推动研究与开发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稳步提升。促进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进一步推进环五山创新策源区、环大学城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建设，启动环中大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建设，推动技术合同成交额稳步增长。推进职务科技成果权属改革试点，探索由“先转化后奖励”向“先赋权后转化”转换。

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深化产学研结合，完善协同创

新机制，促进大院大所科技资源向产业界开放流动，支持建设创新联合体，培育高水平企业研究院不少于 10 家。打造“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全链条的科技企业孵化育成体系，力争在孵企业超过 1.2 万家。完善“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独角兽企业”梯次培育体系，加快广州科技创新母基金落地实施，全面落实制造业研发费用 100% 加计扣除政策，推动项目、人才、资金、政策向科技型企业一体化倾斜配置。

打造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重要战略支点。动态优化“广聚英才”政策，完善人才服务保障机制，推进南沙国际化人才特区、中新广州知识城国际人才自由港等平台改革创新，加快集聚国际一流科学家和科技人才。绘制“高精尖缺”靶向引才地图，办好大湾区科学论坛、海交会等高端交流活动，精准引进海外高端人才团队。推动建立学科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特色发展引导机制，加大基础学科人才培养支持力度，加快壮大高素质技能人才队伍。完善人才管理制度，加大向用人主体授权力度，优化人才评价认定办法；实施科技创新人才减负赋能行动，赋予科学家更大科研自主权，建立健全“责任制”和“军令状”制度，确保科研项目取得成效。加大科技项目向青年人才倾斜力度，支持青年人才挑大梁。

（三）着力促进需求扩容提质，更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充分挖掘内需潜力，提升外贸发展质量，增强发展内生动力，促进经济平稳运行，更好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推进落实《广州市加快培育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实施方案》，实施“尚品、提质、强能、通达、美誉”5大工程，构建“5+2+4”的国际知名商圈体系，打造“一带两区一轴”世界级消费功能核心承载区。做强首店首发经济，吸引国内外知名品牌开设一批首店、旗舰店，鼓励本土老字号开发国货新品。大力发展消费新业态，提升“直播电商之都”全球影响力，引导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等健康发展；积极争取免退税等政策，加快推进广州北站、南沙邮轮母港免税商业综合体建设。稳定汽车消费，大力推广节能车、新能源汽车，完善充换电、停车等配套服务，争取充换电设施数量突破6.5万个。促进文商旅融合发展，强化科创文创赋能，办好国际购物节、国际时尚产业大会、国际美食节等活动，擦亮“羊城夜市”品牌，加快重大旅游项目建设，设计推出更具城市特色的文商旅融合串联旅游线路。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加快推进重点项目“攻城拔寨”行动，安排市重点建设正式项目650个、预备项目130个，年度投资3640亿元，带动全市固定资产投资超9000亿元。持续扩大工业投资，发挥产业地图引导作用，推进产业招商“导流”“滴灌”计划，争取引进一批重大生产力骨干项目。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建立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库，加快补齐市政工程、防灾减灾等领域短板。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发挥政府投资引导作用，出台《关于支持社会力量参与重点领域建设的指导意见》，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参与交通、物流、生态环境、社会事业等补短板项目建设，争取更多政府

专项债券，谋划推动更多条件成熟的项目开展基础设施 REITs 试点。

推动外贸高质量发展。多措并举稳定外贸，抓住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生效契机，鼓励企业扩大海外仓布局建设，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培育壮大外贸新业态，推动市场采购贸易拓区、扩品类，加快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推进综合保税区在管理模式、业态等方面创新。高标准建设南沙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培育发展飞机融资租赁、艺术品保税进口等。拓展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争取获批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基地。

（四）着力深化改革开放，增强发展动力活力

用好改革开放“关键一招”，在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上奋勇争先，在重点领域改革中先行先试，在推进制度型开放上积极作为，充分激发发展动力和活力。

全力建设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出台建设国家营商环境创新试点城市实施方案，启动营商环境 5.0 改革，落实首批改革事项清单、系统互联互通和数据共享清单。深入实施《广州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实施“承诺即入制”，推行涉企许可证照联办事项“一照通行”，推进开展 30 个高频事项“一业一证”改革。建设以区块链技术为支撑的“信任广州”平台和全市统一的“城市码”，推动税务区块链与市“数字政府”区块链平台跨链对接，推进电子证照、电子签章等电子化手段应签尽签、应用尽用。完善惠企政策兑现“一站式”服务，开设“穗好办”企业版，推广涉企普惠政策精准推送、“免申即

享”特色服务。打造“一区一品牌”信用示范工程，开展市场主体公共信用综合评价。开展破产案件审理方式改革试点和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示范建设试点。

积极推进重点领域改革。推动开展省级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改革试点，围绕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要素开展差异化探索，努力破除阻碍要素自由流动的体制机制障碍。深化国资国企综合改革攻坚，全面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任务，在市属二级及以下企业全面推行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稳妥有序推动市管企业集团层面开展职业经理人试点。力争推动完成2家以上上市公司并购，完成2家左右国有上市公司“二次混改”。优化国有经济布局 and 结构，打造国资链网工程，强化国有龙头企业带动，推动国有资本向重要产业和关键领域集中，提升国有企业研发投入强度。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依法保护各类市场主体产权和合法权益，积极发挥“中小企业能办大事”创新示范区引领作用，集中力量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民营领军企业，支持广州民营科技园打造大湾区民营企业重大科技成果展示中心及转化平台。

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实施新一轮“一带一路”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做大“中亚—广州—东南亚”出海物流通道，强化国际产能合作，稳步拓展绿色、数字、创新等合作新领域，强化“走出去引进来”税务服务中心功能，建设“一带一路”重要枢纽城市。做强南沙高水平对外开放门户枢纽，深化自贸区制度创新，在贸易、金融、物流和数据跨境流动等重点领

域率先突破，打造面向世界的开发开放与交流合作平台。实施中新广州知识城条例，推动中新广州知识城打造成为中新合作和“一带一路”合作创新示范区，高起点建设中新国际科技创新合作示范区。加大吸引外资力度，贯彻实施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完善利用外资政策体系，落实好外资企业国民待遇，推动实际利用外资持续增长。

（五）着力加强“双区”建设、“双城”联动，引领推动区域协同发展

落实南沙“一把手工程”，全面深化穗港澳战略合作，充分释放广深“双城”联动效应，全力支持横琴、前海两个合作区建设，强化区域协同发展联动，不断增强国家中心城市、省会城市和粤港澳大湾区核心引擎功能。

深化与港澳全方位合作。提升南沙粤港澳全面合作示范区建设水平，高标准规划建设南沙枢纽，加快建设庆盛枢纽、南沙枢纽、南沙湾等先行启动区。深入实施“湾区通”工程，继续推进与港澳规则衔接清单落地，支持南沙争取规则对接先行试点，率先推动与港澳在金融互联互通、科技创新、口岸通关等领域规则衔接。强化基础设施联通，开工建设广州至广州南联络线，规划建设广州至珠海（澳门）高铁和直升机客运站等项目。深化与港澳产业发展协同，支持广州期货交易所与港交所就碳排放交易相关金融产品开展合作，推动设立大湾区国际商业银行和港澳保险服务中心，推动穗港智造合作区、穗港赛马经济圈建设取得标志性成果。深化穗港澳青年交流合作，深入实施“五乐”行动计划，推进香港科技

大学（广州）投入使用，继续建设一批港澳青年创新创业示范基地。加强与横琴、前海两个合作区战略互动，出台支持横琴、前海两个合作区政策文件，以点促面推动与港澳更紧密合作。

持续深化广深“双城”联动。争取率先复制应用深圳实施综合改革试点经验，筹备办好广深双城联动论坛，推动两地国家、省实验室和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等共建共享，共同推进广深惠智能网联汽车、广深佛莞智能装备等产业集群建设，深化教育、卫生等公共服务领域合作，加强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打造广深“半小时交通圈”。谋划打造广深“双城”联动先行示范区，强化两地重点发展平台协同。

积极服务“一核一带一区”建设。推进广佛全域同城化，加快共建广佛高质量发展融合试验区，深化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等产业领域合作，建成开通广州地铁7号线一期西延顺德段、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南站段。深化广清一体化，加快广清经济特别合作区建设，推进建设广清城际二期等项目。推动出台广州都市圈发展规划，建立健全规划落地实施协同工作机制。深化与湛江深度协作，推进广湛高铁建设，优化提升“核+副中心”动力机制。支持梅州等老区苏区振兴发展。

（六）着力提高城市规划建设管理水平，增强城市综合承载力

坚持“一个尊重、五个统筹”，充分尊重城市发展规律，增强历史文化底蕴，转变城市开发建设方式，加强城市建设

底线管控，推动城市结构优化、功能完善和品质提升。

科学有序推进城市规划建设。完善多方参与的城市共治机制，坚持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完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家学者和公众代表参与城市规划审议制度，强化城市建设审批把关和事中事后监管，及时收回控制性详细规划、文物保护工程许可等一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加快报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高标准绘制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高水平编制实施珠江沿岸高质量发展建设规划，研究制定滨江历史文化资源保护和利用导则，建成琶洲客运码头、长洲岛游艇码头，推进两岸互联互通，启动5个滨江公园建设，优化提升广州塔—琶洲大桥阅江路碧道等示范段。坚持集约节约用地，优化城市更新专项规划，加强城市更新片区统筹和计划管控，分区分类以“绣花”功夫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白云机场、国际金融城、广州南站、琶洲等周边“三旧”有序改造提升，以及持续推进低效工业园区、专业批发市场和违法建设治理，防止大拆大建，严禁破坏性建设，建立健全空间优化和战略留白制度。

加快建设国际综合交通枢纽。打造国际航空枢纽，推进白云机场三期扩建工程、白云机场T3交通枢纽轨道交通预留工程等项目建设，规划建设广州空铁融合经济示范区，积极推进空铁联运。提升国际航运枢纽功能，建成南沙港区四期自动化码头等项目，加快推进南沙港区五期前期工作，完善南沙疏港道路体系，积极拓展港口腹地，大力发展航运服务、航运交易等临港经济。巩固提升铁路枢纽能级，开工建

设广佛环线佛山西站至广州北站段、广州东至新塘五六线等，加快建设芳村至白云机场城际、广州东至花都天贵城际、11条（段）地铁线路等项目，加快推进广州白云站、东部公铁联运枢纽建设。优化道路交通体系，建成广连高速一期广州段、南大干线等项目，开工建设如意大桥东桥、二沙涌人行桥等工程。

加强城市精细化管理。加强城市数字化治理，构建标准化的城市基础信息编码体系，提升“穗智管”基础支撑能力，完善“人、企、地、物、政”五张全景图，建设感知智能、认知智能、决策智能的城市发展新内核。持续开展交通秩序大整治行动，推进非机动车道建设，加快落实并不断优化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管理，完成一批交通拥堵点位治理；加快出台《广州市快递条例》，规范快递车辆管理和使用。推进垃圾分类管理，深化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一体化改革，新建生活垃圾压缩站12座、“两网”融合网点120座。实施“厕所革命”三年提升计划，新改建公厕438座。新建燃气管道200公里以上，新增居民点火用户15万户、非居民用户3000户。健全来穗人员社会融合长效机制，修订积分制入户管理办法。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深入推进“最小应急单元”和“广州街坊”建设，创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城市，探索设立区、镇（街）、村（社区）非诉讼服务中心和 workstation，建设更高水平平安广州。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推动都市农业产业链建设，着力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高质量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落实广

州特色种业振兴行动实施方案，加快隆平院士港等种业创新平台建设，保障重要农产品供给。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处理和污水处理，支持建成一批村级垃圾压缩站、环保驿站。加快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广清接合片区广州（片区），完善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在花都、从化、增城建立一批先行示范点，推动从化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新一轮东西部协作部署和对口帮扶、对口支援任务。

（七）着力推进全面绿色转型，建设更高品质美丽广州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统筹有序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出台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意见和碳达峰实施方案，明确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关键举措，以及碳达峰时间表、路线图。组织编制温室气体清单，选择典型区域、园区、社区打造一批碳中和试点示范。推动工业绿色低碳发展，打造一批绿色制造先进典型。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推动超低能耗建筑、低碳建筑试点，新开工项目全部按绿色建筑标准建设。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加快建设天然气发电和分布式能源项目，大力发展太阳能、氢能等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推动煤炭和新能源优化组合。加快形成绿色低碳交通运输方式，推广新能源、智能化、数字化、轻量化交通装备，鼓励

引导绿色出行。大力发展绿色金融，争取将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升级为示范区，创建大湾区碳排放权交易所，积极申报全国应对气候变化投融资试点。鼓励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生活方式，深化碳普惠制试点，开展绿色低碳社会行动示范创建，增强全民节约意识。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打好蓝天保卫战，加强 PM_{2.5} 和臭氧协同控制，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巩固 PM_{2.5} 和二氧化氮达标成效，遏制臭氧污染，提升优良天数比例。持续推进水污染防治，完成 150 条以上合流渠箱清污分流改造，排水单元达标比例达 80% 以上，大力整治劣 V 类一级支流，确保国考省考断面水质全面达到年度考核要求。推进土壤污染防治与修复，实现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达到国家考核要求。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出台实施“无废城市”建设试点工作方案，完善固体废物环境监管信息平台，推动工业危险废物安全贮存利用处置率达到 100%。

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出台《广州市生态环境保护条例》，修订《广州市绿化条例》，完善“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推动生物多样性保护，建立自然保护地基础数据库，建设国家植物园体系，推动海珠湿地申报国际重要湿地。落实新一轮绿化广东大行动，走科学、生态、节俭绿化发展之路，优先选用榕树等乡土树种，严格保护古树名木及其自然生境，在城乡建设和城市更新中最大限度避让古树名木、大树，促进原有绿化树种

与城市基础设施和谐共存，新增及提升绿道 253 公里，开展 3.7 万亩高质量水源林建设。优化城乡公园体系，完善社区公园设施配套，推动每区新建 3-5 个口袋公园，稳步提升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

（八）着力推动社会事业发展，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统筹推进经济发展和民生保障，在高质量发展中促进共同富裕，坚决兜住兜牢民生底线，高质量办好民生实事，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稳步提高就业质量和居民收入。全面实施“进一步稳定和扩大就业”3.0 版，解决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问题，强化大龄劳动者就业帮扶和权益保护，持续开展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健全灵活就业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障政策，举办“零距离”招聘会 300 场以上，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22.5 万人，帮助困难人员 4 万人实现就业，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 以内。持续擦亮“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羊城行动三项工程品牌，全年实现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10 万人次以上。健全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推动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持续缩小城乡收入差距，认真落实多渠道促进农民持续增收若干措施，加大重大农业投资项目联农带农力度，扎实推进“乡村工匠”工程，培训培养 1 万人次以上。

持续提升社会保障水平。完善公共服务政策制度体系，出台《广州市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加强“一老一小”关爱照

护，出台“一老一小”整体解决方案，高标准建设运营市老年医院、老年病康复医院，力争颐康服务站覆盖 50%的村居，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70%；落实好“三孩”生育政策，扩大普惠性托育服务供给，推进托幼一体化建设，争创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试点，力争城乡社区建立儿童之家比例达 100%。出台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若干措施，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完善社保政策体系，发展多层次多支柱养老保险，开展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试点。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加快发展长租房市场，推进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不少于 13 万套，支持商品房市场更好满足购房者合理住房需求，切实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

不断完善教育医疗体系。高质量巩固提高学前教育“5085”，深入推进“双减”试点，优化在校午休、课后托管等保障服务，新增公办基础教育学位 6 万个，开工建设广州农村特殊教育学校、广东实验中学永平校区等，建成仲元中学第二校区、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增城学校等项目。推动国家产教融合型试点城市建设，支持广州番禺职业技术学院、广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双高”建设，推进 2 所职业院校入驻广州科教城。深化高水平大学建设，支持在穗高校“双一流”建设，推进华南理工大学国际校区二期建设，加快筹建广州交通大学。做强国家呼吸医学中心和儿童区域医疗中心，积极申报精神区域医疗中心，开工建设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花都院区等项目，建成省中医院南沙医院、知识城南方医院等，

持续优化医疗资源布局。推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支持高水平医院发展“一院多区”模式，健全医联体内部绩效评价和分配机制；实施全科医师数量倍增计划，加强基层卫生人才队伍建设。强化中医药“治未病”服务，构建全周期全方位健康服务体系。

全面提升文化综合实力。实施红色文化传承工程，推动革命文物史迹保护立法，塑造广州“英雄城市”红色文化品牌，创建红色文化传承弘扬示范区。传承弘扬优秀岭南文化，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系统性保护，启动文物活化试点项目，加快推进省“三馆合一”项目建设，建成广州粤剧院，扎实推进小剧场及文艺市民空间建设。构建海丝文化交流门户，策划实施一批海丝精品展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打造一批教育实践基地。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推进出台《广州市公共文化服务保障与促进条例》，办好广州艺术季等群众性文艺活动，扩大实施“戏曲进乡村”，推出一批展现广州城市精神的精品力作，构建一批新型文学艺术创作基地，建成广州文化馆、广州美术馆等项目。实施文化创意产业百园提质计划，大力培育文化新兴业态，将广州文交会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文化产业交易盛会。打造世界体育名城，创建国家级全民健身模范市，建设国家级体育训练基地体系，推出更多一流品牌赛事。

（九）着力统筹发展与安全，建设韧性安全城市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以大概率思维应对小概率事件，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城市

安全稳定运行。

科学精准做好疫情防控。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完善指挥调度体系，全链条筑牢从国门到户门严密防线，强化中高风险地区来返穗人员健康管理，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实施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核心能力提升工程，加快构建国际健康驿站体系，推动市第八人民医院三期等项目建设。稳妥有序推进各年龄段人员疫苗接种。

夯实粮食能源安全保障基础。巩固提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新建高标准农田1万亩。大力推动“粮安工程”，推进建设白云区良田粮库和广州东部粮油储备加工中心等项目，推广应用覆盖市区两级的储备粮管理信息项目，研究建设储备粮质量溯源体系，提升智能化管理水平，确保满足全市人口210天以上的口粮需求。统筹安排好煤电油气等保障，推动天然气采购落实上游气源，推进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配套码头工程等建设，落实电煤库存红线管理要求，夯实煤炭煤电兜底保障。

切实保障城市安全运行。加强经济风险防范，完善地方金融监管体系，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强化水资源保障，加快建设广州北江引水（水源工程）、珠江三角洲水资源配置工程等，改善流溪河林场等农村地区供水条件，完成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任务。全域建设海绵城市，完善防洪排涝体系。健全应急管理体系，建成市政府应急指挥中心，继续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坚决守住不发生重特大事故

的底线。做好粮油肉蛋奶果蔬等民生重要商品保供稳价，全面推广应用食品生产全过程动态监管平台，建成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开工建设世界气象中心（北京）粤港澳大湾区分中心，完善灾害监测预警系统、应急庇护场所建设，加强城市重要基础设施监管和运行维护，提升全市抗灾救灾综合保障能力、核心救援能力，有效应对自然灾害。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